云阳县民政局

云阳民函〔2023〕222号

# 云阳县民政局

# 关于同意重庆市云阳县文艺评论家协会

# 成立登记的批复

重庆市云阳县文艺评论家协会发起人：

你们关于登记重庆市云阳县文艺评论家协会的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。根据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，同意重庆市云阳县文艺评论家协会登记。你会业务主管单位为云阳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。

你会登记后，应当严格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政策，依照我局核准的章程开展活动，自觉接受业务主管单位、登记管理机关以及有关部门的指导和监督管理。并在每年6月30日之前向我局报送上一年度工作报告，接受年度检查。

云阳县民政局

2023年8月11日